

(项目编号: XJTQ-2026-21)

玛纳斯县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一体化服务及  
网格化监测站点运维项目

采购文件

采购人: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 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6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3
第四章	合同附件格式及条款	3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0
第六章	采购文件格式	42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玛纳斯县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一体化服务及网格化监测站点运维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6月26日16: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TQ-2026-21

项目名称：玛纳斯县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一体化服务及网格化监测站点运维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4169100.00；

最高限价（元）：4169100.00；

采购需求：建立专业化驻场服务团队，实现快速响应、高效处置，全面配合甲方完成大气污染防治相关工作，打造大气环境精准监管与智慧一体化服务示范标杆，为玛纳斯县“十五五”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提供坚实技术支撑。需满足的要求：人员配置、大气环境精准监测及科学分析、机制建设与精细化管控、移动监测服务、污染源监管与企业帮扶、其他辅助工作。（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4169100.00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

备注：具体服务要求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周期为36个月，2026年6月-2029年5月。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6月4日至2026年6月11日，每天上午 00:00 至12:00，下午12:00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录，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6月26日16:00(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应于2026年6月26日16:00(北京时间)之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响应文件。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6年6月26日16:00(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采购文件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采购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3、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5、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6、供应商对不见面

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十群：33132402、十一群：30213207（如已加入 1-9 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7、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投标人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 特别提示：

-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超过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 3、超过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

地 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玛纳斯县凤城西路81号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联系人：王雪柏

联系方式：0994-665190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北路518号南湖明珠一期1栋办公商业楼星程酒店六楼。

联系方式：0991-4567622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丽、吴文文

电 话：0991-456762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p>名称：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p> <p>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玛纳斯县凤城西路81号农业综合服务中心。</p> <p>联系人：王雪柏</p> <p>联系方式：0994-6651906</p>
2	代理机构	<p>名称：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p> <p>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北路518号南湖明珠一期1栋办公商业楼（星程酒店六楼）。</p> <p>联系人：马丽、吴文文</p> <p>联系方式：0991-4567622</p>
3	项目名称及编号	<p>项目名称：玛纳斯县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一体化服务及网格化监测站点运维项目</p> <p>项目编号：XJTQ-2026-21</p>
4	采购内容	<p>建立专业化驻场服务团队，实现快速响应、高效处置，全面配合甲方完成大气污染防治相关工作，打造大气环境精准监管与智慧一体化服务示范标杆，为玛纳斯县“十五五”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提供坚实技术支撑。需满足的要求：人员配置、大气环境精准监测及科学分析、机制建设与精细化管控、移动监测服务、污染源监管与企业帮扶、其他辅助工作。（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p>
5	资金来源	<p>财政预算（已落实）</p>
6	采购概算价	<p>预算金额（元）：4169100.00</p> <p>最高限价（元）：4169100.00</p> <p><b>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无效。</b></p>
7	采购方式	<p>公开招标</p>
8	评标方法	<p>综合评分法</p>

9	信息公告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 ) 发布。
10	供应商资格条件和能力	<p>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4或2025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2025年1月以后新成立公司可不提供，但需银行出具的近3个月的资信证明）。</p> <p>(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3个月（2026年2月至2026年4月）缴纳税收证明和缴纳税社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公司成立不到3个月从成立之日起，零纳税企业需提供申报资料）；</p> <p>(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提供声明函）；</p> <p>(5) “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记录（以现场查询为准）；</p> <p>(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8)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b>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b></p>
11	服务周期	36个月，2026年6月-2029年5月。
12	服务地点	玛纳斯县
1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自治区现行规范和标准。
14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6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文件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截止时间	2026年6月26日16:00（北京时间）
18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90日历日
19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电汇或银行保函（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或供应商基本账户开具的保函。</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投标保证金：40000元（大写：肆万元整）</p> <p>账户：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第二分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昌路支行</p> <p>银行账号：65050161623800000625</p> <p>行 号：105881000647</p> <p>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6年6月26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之前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未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以申请人自动放弃投标处理。</p> <p>注：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的方式的，由报名单位基本账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汇至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第二分公司专用账户，不得以现金和其他形式缴纳，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的名义缴纳，报名单位在缴纳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项目名称，以便查对核实。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无须到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第二分公司换取收据。</p> <p><b>退保证金需提交资料：</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供应商返开收据一份原件加盖公司财务印章；</li> <li>2、供应商基本账户信息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li> <li>3、供应商保证金付款凭证回单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li> </ol> <p>供应商单位可将退保证金资料邮寄至代理公司，项目结果公示期满 1-3个工作日予以退回。财务邮箱 649667533@qq.com，联</p>

		<p>系电话：0991-4567622。</p> <p>邮寄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北路 518 号南湖明珠一期1栋办公商业楼星程酒店六楼。</p> <p>联系人：马丽、吴文文。</p> <p>联系电话：0991-4567622</p>
20	签字电子公章	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电子公章。
21	响应文件的数目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开标结束后请中标企业提交完整纸质版（与政采云一致）响应文件（一正二副）进行存档，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律采用胶装，不得有掉页、漏页等现象。
22	采购文件发放	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23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文件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	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及方式	<p>投标地址：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p> <p>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及方式：供应商应在 2026年6月26日16:00（北京时间）之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p>

25	标前准备	<p>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a href="https://www.xjca.com.cn">https://www.xjca.com.cn</a>)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 ” 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0991-2819290</p> <p>4、供应商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新疆政府采购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p> <p>( )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新疆政府采购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26	采购文件解密时间	<p>2026年6月26日16:00-16:30（北京时间）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新疆政府采购”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6年6月26日 16:30（北京时间）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p>
27	付款方式	<p>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服务期满12个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服务期满24个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服务期满36个月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p> <p>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向乙方支付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p>
28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采购人代表0人，评标专家5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代理人在开标前48小时在新疆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此次评标专家。</p>
29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p>1、本标项专门面向小微企业</p> <p>2、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p>
30	质疑	<p>提出质疑函的时限：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10个工作日内提出。</p> <p>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将PDF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加盖公章扫描发</p>

		<p>送至2580612462@qq.com邮箱。</p> <p>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联系电话：0991-4567622</p> <p>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北路518号南湖明珠一期1栋办公商业楼（星程酒店六楼）</p> <p>注：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或邮件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有关监管部门投诉。</p> <p>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公开采购文件、公开招标过程及公开招标结果的范围及时效限制。</p>
31	投诉	<p>（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p> <p>（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或邮件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p> <p>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p> <p>采购监管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玛纳斯县分局财政局采购办</p>
32	其他说明	<p>1、采购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p> <p>2、响应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响应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采购人如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采购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p>

		<p>3、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p> <p>4、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5、所有投标单位对采购文件中所有条款如有疑问或异议请在开标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不予受理。</p> <p>6、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查看下载。</p>
33	相关费用	<p>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40%，由中标单位支付，代理报酬为人民币。</p>
34	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p> <p>（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p> <p>（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p> <p>（3）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p> <p>（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p> <p>（5）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35	补充说明	<p>1、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视为无效标处理。</p> <p>2、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p>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3、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材料采购、运输、装卸和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4、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查看下载。

5、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未在政采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

6、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7、采购文件中部分加粗、加★、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8、响应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响应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采购人如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采购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9、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10、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3日内，须向我公司提供一份合同扫描件（PDF格）备注项目名称及编号，发送至邮箱2580612462@qq.com。用于合同备案，逾期未提供，后果自负。

11、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12、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13、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存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服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p>14、中标供应商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p> <p>15、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p> <p>16、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p>
--	---

## 1. 总则

### 1.1 招标项目概

- 1.1.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4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5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6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7 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8 供货周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9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10 履约金及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11 付款方式：见投供应商知前附表。

### 1.2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方式和资格审查方式

- 1.3.1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2 资格审查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评标办法及定标方法

- 1.4.1 评标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2 定标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供应商资格条件和能力要求

1.5.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格条件和能力，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5.1款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1）联合体各方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5.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相关投标均应被否决：

-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4) 被责令停业的；

(5)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6)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7)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或被央企联合惩戒的不良供应商；

(8)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 1.6 费用承担

1.6.1 采购文件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作任何补偿。

1.7 投标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 踏勘现场

1.8.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8.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8.3 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有关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9 招标答疑会和招标澄清答疑要求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招标答疑会的，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招标答疑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若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1.9.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对供应商的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

1.10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 响应文件递交：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开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当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应当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1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8 偏离

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某些要求产生偏离的，偏离应当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采购文件组成

2.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供应商须知；
- (2) 评标办法；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补充条款。

根据本章第2.4款和第2.5款对采购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并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条件和能力”的供应商，均可在采购代理机构获取采购文件。

2.3 采购文件的澄清

2.3.1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向采购人提出，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3.2 采购文件的澄清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2.4 采购文件的修改

2.4.1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4.2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2.4.3 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4.4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

2.4.5 当采购人发放的采购文件及采购文件的答疑文件、修改文件、补充文件前后不一致，发生矛盾情况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4.6 如果采购文件各个组成部分之间出现歧义或相互矛盾，或任何文件中呈现明显的或不符合逻辑等的错误，或在文件编写过程中经常出现的打印错误等，供应商应将需要澄清的内容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之前提出。根据合同条款中的相关约定，如果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未能发现并对有关歧义、矛盾或错误提出澄清请求，而在中标后发现并提出，中标人将必须接受由采购人依据合同有关条款而做出的书面澄清。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资格文件

- 1、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授权
- 4、供应商资格声明
- 5、“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 9、政府采购领域诚信承诺书

10、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1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12、投标保证金或保函

## 二、商务文件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拟派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4、类似业绩一览表

5、服务保障

6、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三、技术文件

1、技术方案

2、技术偏离表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响应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7）款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 3.2 投标价格

3.2.1 供应商应当按照第五章“采购需求”的规定进行报价，并填写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价格明细表。

3.2.2 供应商的投标价格不能超出本项目招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3.2.3 供应商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3.2.4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价的，应同时修改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中投标价格明细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5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一律用人民币报价。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将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3.3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提交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保证金以非现金形式缴纳至招标代理公司。

代理公司账户：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第二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0358097839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昌路支行

账号：65050161623800000625

3.4.3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没收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3.4.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4.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 3.5 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技术与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 3.5.3 投标报价

3.6 除本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所附相应的投标一览表格式标明拟提供产品的单价和总价等内容。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3.7 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加盖法定代表人章。

## 4. 投标

### 4.1 响应文件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和履行合同的文件（范本格式），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详见“供应商须知附表第1.5条”。

注：（1）响应文件中，所有投标人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他签字处须同时加盖有关法律效力的印章方为有效；

（2）供应商必须按照资格审核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资格审核不予通过。

#### 4.2 投标产品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4.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拟供产品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4.2.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1）产品规格参数。

（2）实施该项目包含的主要设备等；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将对本次招标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3 采购人事先约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与供应商以前的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4.2.4 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对其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后，在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递交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的通知。

4.3.2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4.4 响应文件格式

4.4.1 响应文件格式见第七章。

4.4.2 供应商应使用本采购文件后面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如不够用时，供应商可按同样格式自行编制和填补，如果本采购文件未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编制。

### 5. 开标

#### 5.1 开标准备

招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

尔自治区政 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 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将新疆政 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下 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新疆政 府采购投标 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 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新疆政 府采购客户服务热线95763 进行咨询。

## 5.2 开标程序

5.2.1 开标会由采购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5.2.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5.2.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5.2.4 专家进入会场进入评标阶段，宣读评标纪律；

5.2.5 资格审查由评标委员会组织检查；

5.2.6 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组织；

5.2.7 符合性审查通过的企业评标委员会组织对商务部分审查，评分完毕后对技术部分审查，招标代理公司负责本环节的录音录像工作。

5.2.8 复会时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5.2.9 由主持人按照递交标书逆向顺序逐一宣读投标企业的《投标报价一览表》，宣读其中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和供货期，以及主持人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5.2.10 由主持人公布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结果；

5.2.11 记录人做开标记录，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

12 开标会议结束。

## 6 .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业主监督人在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 5 人组成；专家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前 48小时在新疆政 府采购专家中随机抽取此次评标专家。

### 6.2 评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 法》及采购文件。

### 6.3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 7. 定标及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法

7.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1.2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最终中标方。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投标人的实际情况与其招标资料不相符，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将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 7.3 中标通知

公示期满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及时通知其他供应商中标结果。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中标人损失。

7.4.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

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监督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录像监控、照片记录，且由监标人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节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评标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见《资格审查标准》。

2.2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见《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2.3 详细评审：

2.3.1详细评审：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见《详细评审标准》及本节第3.7款。

2.3.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1) 分值构成及权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评标基准价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标准》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资格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资格审查要求如下：

####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须提供2024或2025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2025年1月以后新成立公司可不提供，但需银行出具的近3个月的资信证明）。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3个月（2026年2月至2026年4月）缴纳税收证明和缴纳社保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公司成立不到3个月从成立之日起，零纳税企业需提供申报资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提供声明函）
6	信用查询	“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记录（以现场查询为准）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8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	投标保证金或保函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或保函

备注：如果资格评审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供应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4.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结果。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入详细评审。符合性审查要求如下：

####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签署	响应文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2	商务条款偏离	商务条款是否有偏离情况的；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需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4	投标报价	投标价格不得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招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5	响应文件内容	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无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无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中有一项不满足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供应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5. 详细评审

经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详细评审标准》，对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作进一步的综合比较和评价。

详细评审标准如下：

详细评审标准表（综合评分法）

总分100分		
分值说明	评分规则	分值
投标报价 (10分)	<p>投标总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满分(10分),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p> <p>特别提示: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10分
商务部分 (18分)	<p>服务保障</p> <p>1、投标人承诺在提供服务期间,响应时限在2小时之内的,得3分,响应时限在4小时之内的得1分;超过4小时或未提供服务响应时限承诺的不得分。</p> <p>2、投标人提供运维巡查车辆的,(需提供证明材料:可提供车辆行驶证复印件或车辆租用协议)提供相应证明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6分
	<p>项目人员配备</p> <p>投标人需配备服务团队3人,其中:</p> <p>1.团队项目负责人(1名)具备环保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p> <p>2.团队主要成员(2名)具备生态环境保护类助理级工程师的,提供1人得2分,最高得4分;</p> <p>注:提供配备人员身份证正反面、职称证书扫描件。相关材料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资料提供不齐全或未提供者不得分。</p>	6分
	<p>类似项目业绩</p> <p>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至今)以来的类似业绩,每提供1项类似业绩得3分,最高得6分。</p> <p>注:业绩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6分
技术部分 (72分)	<p>项目实施方案</p> <p>投标人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对其进行比较评分,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大气环境精准监测及科学分析、机制建设与精细化管控、移动监测服务、污染源监管与企业帮扶、其他辅助工作。具体打分标准如下:</p> <p><b>一、大气环境精准监测及科学分析</b></p> <p>该模块实施方案需包含:①设备运维方案;②大气环境监测网格化精准监控系统功能介绍,两部分内容。</p> <p>(1)方案内容完整齐全,可行性高、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8分;</p> <p>(2)方案内容较完整较齐全,可行性较高、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5分;</p> <p>(3)方案内容一般,可行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p> <p>(4)方案内容缺失,可行性差、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或</p>	36分

	<p>未提供，不得分。</p> <p><b>二、机制建设与精细化管控</b> 该模块实施方案需包含：①制度机制建设；②预报预警体系建设；③站点精细化管控，三部分内容。 (1) 方案内容完整齐全，可行性高、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9分； (2) 方案内容较完整较齐全，可行性较高、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6分； (3) 方案内容一般，可行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3分； (4) 方案内容缺失，可行性差、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p><b>三、移动监测服务</b> 该模块实施方案需包含：①六参数移动监测方案；②臭氧激光雷达移动监测方案，两部分内容。 (1) 方案内容完整齐全，可行性高、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8分； (2) 方案内容较完整较齐全，可行性较高、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5分； (3) 方案内容一般，可行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 (4) 方案内容缺失，可行性差、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p><b>四、污染源监管与企业帮扶</b> 该模块实施方案需包含：①企业帮扶指导；②专项排查整治，两部分内容。 (1) 方案内容完整齐全，可行性高、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9分； (2) 方案内容较完整较齐全，可行性较高、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6分； (3) 方案内容一般，可行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3分； (4) 方案内容缺失，可行性差、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p><b>五、其他辅助工作</b> 针对本模块工作内容，需对其他辅助工作做出具体的服务承诺，会配合完成具体的相应工作，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提供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p>	
<p>重难点分析和应对措施</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重难点分析和应对措施，对其进行综合评审，项目重难点分析包括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针对本项目人员工作岗位配置明确合理、根据本项目对象特点和性质，设定管理重点方向和内容、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具体打分标准如下： 1、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针对本项目人员工作岗位配置明确合理、根据本项目对象特点和性质，设定管理重</p>	<p>12分</p>

	<p>点方向和内容、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内容详细阐述，措施描述全面、科学、合理，符合项目特点，方案内容全面且可操作性极强，可得 12分。</p> <p>2、上述各项有部分阐述不够深入，措施描述基本符合，但整体内容较为完整，方案具备一定可操作性，可得 8分。</p> <p>3、仅对少数项有简单阐述，内容完整性和可操作性欠佳，可得 4 分。</p> <p>4、未提供相关细则内容，不得分。</p>	
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及进度保障措施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障措施及进度保障措施，对其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质量保障措施、各阶段进度计划与措施、进度控制目标、进度保障实施方案。具体打分标准如下：</p> <p>1、内容全面，拥有全面且详细的质量保障体系，针对可能出现的问题制定了清晰的预防措施和应对预案，对质量管理人员培训计划也安排妥当。各阶段进度计划制定合理且精细，明确划分项目阶段，并对每个阶段的任务、开始时间、结束时间、责任人都有清晰界定。内容阐述全面、合理的得12分。</p> <p>2、内容全面，但某一项存在小缺陷；整体质量保障体系较为完善，但在个别环节，如质量培训计划的培训深度稍显不足；进度计划合理，阶段划分清晰，但在任务优先级排序方法上，对于一些复杂任务的优先级判断标准不够明确。在应急处理机制中，对于某些情况的应对策略不够细化的得 8 分。</p> <p>3、内容全面，但存在大量缺陷：质量保障措施漏洞百出，进度计划混乱无序，进度控制目标模糊不清，进度保障实施方案缺乏实质内容，对项目实施指导意义极低的得4分。</p> <p>4、未提供任何一项内容：完全没有相关方案内容呈现，提供的内容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质量保障措施与项目行业质量要求完全不符，进度计划和控制目标与项目实际情况严重脱节，进度保障实施方案无法在项目中落地实施，对项目毫无帮助的得 0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④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12分
服务承诺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承诺，对其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具体的技术承诺、质量承诺、售后服务承诺。具体打分标准如下：</p> <p>1、服务承诺全面，涉及响应时间、服务方式、售后维护内容、服务期限等，具有可操作性和约束性。服务内容整体完善，细节考虑周全，完全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 12 分。</p>	12分

	<p>2、内容全面，但其中某一项内容存在一些小瑕疵。例如技术承诺中对个别技术细节描述不够清晰；质量承诺中质量检验方式的阐述稍显简略；售后服务承诺中售后响应时间的界定在特殊时段不够明确，但不影响整体对项目需求的满足的得8分。</p> <p>3、内容全面，但存在大量缺陷：例如承诺内容存在较多不明确或不完善之处，仅能勉强满足项目部分基本需求的得4分。</p> <p>4、未提供任何一项承诺内容，或所提供的承诺内容完全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对项目的技术、质量、售后等方面毫无针对性和适用性的得0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④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	--	--

### 3. 评标程序

#### 3.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步骤进行：

评标准备

- (2) 资格审查
- (3)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
- (4) 详细评审
- (5) 澄清、说明或补正
- (6) 推荐中标候选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 3.2 评标准备

##### 3.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当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3.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3.2.2.1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与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具有同等的评标权力。

3.2.2.2 评标委员会主任除履行自己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标的职责外，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 (1) 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学习采购文件；
- (2) 汇总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需要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问题；
- (3) 组织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质询并对供应商的答复进行评审；

(4) 对出现较大争议的事项进行书面记录；

(5) 组织收回评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和评标记录以及其他资料，并查验评标记录的完整性及有效性；

(6) 组织对评标结论进行复核确认；

(7) 组织编写评标报告。

### 3.2.3 熟悉文件资料

3.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当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采购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当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

3.2.3.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

(1) 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等采购文件补充；

(2) 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响应文件；

(3) 开标会记录；

(4) 评标表格；

(5) 其他信息和数据。

### 3.3 资格审查（适用于资格后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资格评审。资格审查有一项未通过审查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响应文件不响应采购文件而否决其投标，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3.4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有一项未通过评审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响应文件不响应采购文件而否决其投标，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4.2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条款是指对本招标项目产生了重大影响的重大的偏差，而且纠正此类偏差将会对响应本次招标的其他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4.3 细微偏差是指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疏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和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

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评标委员会可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供应商予以补正。

### 3.5 投标品牌统计

3.5.1.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所报核心产品品牌统计计算供应商家数。

### 3.6 详细评审

3.6.1. 只有通过了资格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人不少于3个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 3.6.2 澄清、说明和补正

3.6.2.1在不改变供应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技术响应偏离、投标价格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价格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

3.6.2.2 澄清、说明和补正内容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3 评标委员会针对需要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通知不得向供应商提出带有暗示性或诱导性问题，或向其明确响应文件中的遗漏和错误。供应商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书面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到指定地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6.2.4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6.3 评委评分：评委按照《详细评审标准》评分，供应商详细评审得分等于全部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3.6.4 算术错误修正：投标价格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价格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6.5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投标价格，使得其投标价

格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6.6 投标报价评分：对投标报价进行投标报价得分计算，计算方法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6.7 汇总评分结果，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6.8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供应商总得分排序按照以下原则进行。

3.6.8.1按照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

3.6.8.2总得分相同时报价低的供应商排序靠前；

3.6.8.3总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同品牌供应商，由采购人确定排序顺序；

3.6.8.4总得分相同且报价不同的不同品牌供应商，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排序顺序。

3.7 推荐中标候选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3.7.1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排序前三名的供应商将被确定为入围中标候选人。

3.7.2当通过了资格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后，投标人少于3个时，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7.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8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3.8.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应当封存全部响应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3.8.2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3.8.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3.8.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更换的评委进

行评标。

3.8.3 在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作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 第四章 合同附件格式及条款

### 一、合同主要条款

#### 1、定义

1.1 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磋商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1.2 乙方（供方）即成交供应商，是指成交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1.3 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1.4 合同价格指以成交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 2、服务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服务项目名称、服务提供地点、服务期限、服务标准等内容。

#### 3、合同价格

3.1 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3.2 合同价格包括人员工资、各类社保费用、税费、为保证服务质量所购买或租赁设备的费用等。

#### 4、转包或分包

4.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内容，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

4.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5、服务质量保证

5.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5.2 乙方提供的服务标准达不到采购文件规定者，除承担相应责任外，将按失信行为处置。

#### 6、付款

6.1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 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三篇 商务条款”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 7、检查考核

7.1 按甲乙双方约定的考核办法监督检查。

## 8 、 合同争议的解决

8.1 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8.2 在 60 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 9 、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 10 、 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 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10.2 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10.3 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执行。

10.5 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 二、合同（格式）

#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乙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经双方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服务内容**

XX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 \_\_\_\_\_元)人民币。

**三、服务要求及标准**

XX

**四、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

2. 服务地点:

**五、付款方式**

XX

**六、服务考核办法**

XX

**七、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XXX

2.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八、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合同双方 一致同意提请克拉玛依区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甲方

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12.7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至对方明确的地址。合同尾页列明的地址为双方寄送往来文件的不变地址及人民法院、仲裁机构处理纠纷时送达法律文书的专用地址，如有任何一方发生变化，应当在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送达收件邮局的文件视为对方已送达。

12.8 除了乙方为执行合同所雇人员外，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规格、计划、图纸、式样、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乙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雇佣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本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将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文件和资料给第三方使用。除合同本身以外，若甲方要求，乙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以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甲方。

本保密义务应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12.9 本合同约定的单方解除权条件成就时，可以通知方式解除本合同，在解除通知到达对方时本合同解除，该通知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

对方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解除通知后五日内提出书面异议，经甲乙双方协商，若 10 日内不能达成一致时，由被解除方向甲方所在地有权管辖的人民法院起诉，否则将视为对合同解除无异议。乙方应当于接到甲方解除合同通知后五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

12.10 为确保甲方后续可采取市场竞争性方式，对本次采购的接收机等核心产品进行功能扩展或二次开发，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免费协助功能扩展或二次开发人对接收机等核心产品进行功能扩展或二次开发。

12.11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12.12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持捌份，乙方持贰份。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名称

玛纳斯县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一体化服务及网格化监测站点运维项目。

#### (二) 服务地点：玛纳斯县。

#### (三) 委托服务期：本项目委托期限 36 个月，2026 年 6 月-2029 年 5 月。

(四) 委托工作任务：中标单位委派 3 名专业技术人员驻场开展大气环境精准监测及科学分析、提供 1 套大气环境监测网格化精准监控系统（包含手机 APP），开展机制建设与精细化管控，实施移动监测服务、污染源监管与企业帮扶和其他辅助工作，提升玛纳斯县大气污染防治监测监管的精准化水平。

#### (五) 服务内容

##### 1. 大气环境精准监测及科学分析

##### (1) 设备运维。

负责玛纳斯县现有网格化监测站点（56 套空气质量网格化六参数微站及 10 套气象五参数微站）的日常维护、故障维修、定期校准等设备的养护工作。

日常巡检。每天远程查看站点数据，对站点运行情况进行远程诊断和运行管理，内容包括：1) 判断系统数据采集与传输情况；2) 发现监测数据异常，应立即汇报，在每日 10 时~23 时出现的异常，应在 4 小时内解决；3) 发生沙尘天气等特殊情况后，应在 24 小时内开展相应的运维工作；4) 每日检查数据是否及时上传至平台，发现数据断网及时恢复。

每月工作内容。每月至少巡视站点 1 次，并做好巡查记录。

##### (2) 大气环境监测网格化精准监控系统（包含手机 APP）。

提供大气环境监测网格化精准监控系统一套(包含手机 APP)，利用物联网、云计算、GIS、认知计算等技术，结合各类空气质量模型，对空气质量现状、污染成因、变化趋势进行分析，满足对环境监测、监管与执法、决策支持的需求。

环境空气质量分析报告。包含：1) 专项分析报告；2) 常规分析报告；3) 污染分析报告。

标准化站点分析服务。包含：1) 区域空气质量数据分析；2) 城市空气质量排名分析；3) 空气质量达标控制分析；4) 区域污染过程分析；5) 气象条件分布

数据分析；6) 污染事件数据分析。

数据综合分析研判服务。针对城市传输污染与本地污染的持续累积，分析环境空气质量恶化的成因，通过综合分析对历史时段存在的污染进行溯源。四是目标任务分解及动态管理。依据玛纳斯县 2026—2028 年度环境空气质量考核目标，结合气象与历史污染规律，将年度目标分解至月度，实施动态调控。

## 2. 机制建设与精细化管控

### (1) 制度机制建设。

建立“季会商、月调度、周分析”工作机制，完善各类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明确管控流程、责任分工与处置时限，确保各项治理工作有序推进。

### (2) 预报预警体系建设。

制定精细化预报预警机制，结合气象数据与监测数据，提升重污染天气预判能力，提前 24~48 小时发布预警信息，同步制定差异化管控建议，为应急处置提供技术支持。

### (3) 站点精细化管控。

针对各网格化站点覆盖区域特点，结合污染源分布情况，制定个性化管控方案，联动相关部门开展精准治理，重点管控工业污染、扬尘污染等突出问题，提升区域污染防控效能。

## 3. 移动监测服务

### (1) 六参数移动监测。

自行配置 1 套六参数移动监测设备，针对重点区域、污染高发时段开展机动监测，精准定位污染物浓度高值区及扩散路径，为精准治污提供靶向支撑。（每年不少于 30 小时）

### (2) 臭氧激光雷达移动监测。

(3) 自行配置臭氧激光雷达设备，开展臭氧污染垂直分布监测，分析臭氧生成潜势与传输规律，识别臭氧污染来源，为臭氧污染精准防控提供技术支撑。（每年不少于 30 小时）

## 4. 污染源与企业帮扶

### (1) 企业帮扶指导。

组织专业技术团队深入企业开展“一对一”帮扶，排查污染治理设施运行隐患，指导企业优化治污工艺、规范排污行为，提升污染治理效率与自主管理水平，

助力企业实现达标排放。对企业环保手续和生产情况的一致性、合规性进行巡查，包括环评、排污许可、环保“三同时”和环保制度等。协助开展重污染天气现场检查，在重污染应急响应期间，根据玛纳斯县重污染减排清单及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一厂一策”中的应急减排措施，进行现场检查。

## **(2) 专项排查整治。**

配合甲方开展污染源专项排查行动，重点核查工业企业、扬尘源、移动源等污染排放情况，形成排查报告并提出整改建议，跟踪整改进度，确保整改到位。针对废气排放进行现场核查，从物料环节、生产过程、废气收集、治理设施等全流程检查企业污染排放情况和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 **5. 其他辅助工作**

### **(1) 资料档案管理。**

建立完整的运维记录、校准报告、数据分析报告、帮扶档案等资料台账，按季度整理归档，确保资料可追溯、可核查。

### **(2) 应急保障服务。**

重污染天气期间，配合甲方开展应急监测、管控效果评估，提供数据支撑与技术保障；完成甲方交办的大气污染防治宣传、培训、考核配合等其他工作。

### **(4) 配合制定大气污染防治相关方案。**

针对玛纳斯县重点区域周边污染源分布及排放对空气质量的影响，按照“精准研判、精准分析、精确管控”原则，对区控站点周边进行精细化管理，改善区域环境，配合制定相关污染源专项攻坚行动方案。

## **四、付款方式**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自然年。付款方式如下：

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服务期满12个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服务期满24个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服务期满36个月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

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向乙方支付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示例

正本

(项目、标项名称) 项目

项目编号:

#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 (电子签名或签章): \_\_\_\_\_

供应商单位地址: \_\_\_\_\_

供应商单位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资格文件

- 1、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授权
- 4、供应商资格声明
- 5、“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 9、政府采购领域诚信承诺书
- 10、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 1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 12、投标保证金或保函

## 二、商务文件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拟派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 4、类似业绩一览表
- 5、服务保障
- 6、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三、技术文件

- 1、技术方案
- 2、技术偏离表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一、资格文件

##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 页
符合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 页

注：1、以上材料将作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2、各投标人按此表格式填写，表格不够时可自行添加。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单位）的  
法定代表人。为\_\_\_\_\_（项目名称）的供应商，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  
合同投标、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反面）
---------------------	---------------------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供应商：\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供应商名称）的（姓名），其身份证号为我供应商代理人，以本供应商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人）\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

代理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合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委托书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反面）
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面）	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反面）

注：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供应商：\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 供应商资格声明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注册时间			经济类型		
营业执照（统一信用代码）					
近三年内（2023年1月至今）在经营活动中 有无重大违法记录					
是否依法缴 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 纳社会保 障资金		
单 位 概 况	注册 资 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职工 总 数	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资产 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 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 务 状 况 （ 近 三 年 2023年1月至 今）	年份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经营范围					
备注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注：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经年检合格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 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 3 个月（2026 年 2 月至 2026 年 4 月）缴纳税收证明和缴纳社保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公司成立不到 3 个月从成立之日起，零纳税企业需提供申报资料）

##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须提供 2024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2025 年 1 月以后新成立公司可不提供，但需银行出具的近 3 个月的资信证明）。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活动，并郑重声明：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条件。若贵方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或个人（公章或签名）

年 月 日

## 9. 政府采购领域诚信承诺书

\_\_\_\_\_(单位名称或个人),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个人身份证号)是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件的供应商,本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承诺如下: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二)保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所提供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我单位(个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

(三)承诺本单位(个人)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四)承诺本单位(个人)将按照信用管理要求,按照规定通过克拉玛依诚信网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五)承诺本单位(个人)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守合同、重信用,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失信主体承诺本单位(个人)依法依规接受处罚、主动积极整改、不再触犯相关法律法规、今后全面做到履约守信等。

(七)承诺本单位(个人)同意将以上承诺上网公示。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按照信用管理相关规定,违背承诺约定行为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平台,并予以公开。

单位名称或个人(公章或者签名)

年 月 日

##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编号），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如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各供应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规定的行业以及划型标准对本企业进行划型。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的，如不确定制造商企业划型，可在制造商注册地工信部门对制造商企业划型进行认定。

## 12. 投标保证金或保函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或保函

## 二、商务文件

### 1. 投标函

(采购人):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采购文件(项目编号: \_\_\_\_\_), 决定参加本项目。我方授权\_\_\_\_\_ (姓名、职务) 代表我方\_\_\_\_\_ (供应商的名称) 全权处理本项目评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 投标报价为¥\_\_\_\_\_元。

2、若我方成交, 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保证按采购人要求及我方承诺完成应尽义务, 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其投标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日。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 则至合同生效时止, 本投标始终有效, 我们将按服务协议、投标承诺及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可能另外要求的, 与采购有关的文件资料, 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供应商: \_\_\_\_\_ (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	投标总价（元）	小写	¥
		大写	人民币：
2	服务周期		
3	服务地点		
4	供应商其他说明（由各供应商根据本采购项目要求自行列出需要说明及承诺内容）		
5	备注		

注：1. 投标报价应和《分项报价一览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投标总报价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

供应商：\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 服务保障

1、投标人承诺在提供服务期间，响应时限在2小时之内的，得3分，响应时限在4小时之内的得1分；超过4小时或未提供服务响应时限承诺的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运维巡查车辆的，（需提供证明材料：可提供车辆行驶证复印件或车辆租用协议）提供相应证明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格式自拟）

## 6.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条款序号	招标条款	投标条款	响应/偏离	备注

注：供应商按此表格式列出不影响投标实质性响应的商务偏差，没有说明的其他条款将被认为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规定。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 二、技术文件

### 1. 技术方案

结合评分表（格式自拟）

技术方案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不限于如下内容：

项目实施方案

重难点分析和应对措施

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及进度保障措施

服务承诺

## 2. 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条款序号	招标条款	投标条款	响应/偏离	备注

注：1、供应商应对照技术规格及要求中的招标项目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2、没有说明的其他条款将被认为完全满足本招标项目技术条款要求。

3、各供应商按此表格式自行填写，表格不够时可自行添加。。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